合同编号

商标代理合同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

乙方（代理方）：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、平等、公平、诚信原则的基础上订立如下协议：

**第一条 代理事项**

1、申请人

申请人名称： 。

申请人地址： 。

2、甲方就 商标（粘贴商标标识），商标申请号/商标注册号： ，涉及下列事项，委托乙方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/商标评审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商标局/商评委”）提出申请（请在选择项前打“√”）：

□商标注册申请；□商标异议复审；

□商标异议申请；□驳回商标注册申请复审；

□商标转让申请；□撤销注册商标复审；

□商标续展注册申请；□注册商标争议；

□变更注册人名义/地址申请；□ ；

□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备案申请；□ 。

**第二条 代理权限**

乙方负责代理事项过程中的程序性事务，涉及到甲方权利的撤回、放弃、变更等实体性事务，必须得到甲方的书面授权。

**第三条 代理人**

乙方接受甲方委托，指派 为甲方商标代理人。期间如乙方变更商标代理人，应当通知甲方，并征得甲方同意。

**第四条 费用**

1、甲方应就本合同委托事项向乙方支付费用共计人民币 元，（大写） 。

其中：

代收商标局/商评委规费： 元；

代理费： 元；

其他费用： 元。

2、上述费用支付方式（请在选择项中打“√”）：

□本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或在 年 月 日之前，甲方一次性付清。

□其他： 。

**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**

1、甲方应如实、准确地向乙方说明委托代理事项的内容，并于 年 月 日前向乙方提供代理所需要的下列资料（请在选择项前打√）。

□申请人的授权书或介绍信；

□申请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
□个人身份的证明；

□商标图样 张，指定颜色的，并应当提交黑白稿 张；

□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副本；

□变更注册人名义的应提交登记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；

□商标注册证复印件；

□其他相关证明或证据资料： 。

2、甲方联系人或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，应及时将变更情况通知乙方，因未及时通知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负责。

3、在代理过程中，甲方有权向乙方了解和咨询本合同委托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4、在代理过程中，甲方有权获得本合同委托事项涉及的相关文件资料。

**第六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**

1、乙方在代理过程中对上述委托事项的有关内容、资料和信息负有保管和保守秘密的义务，除已公开的，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。

2、乙方在收到甲方提交的完整资料后，应在 个工作日内向商标局/商评委提交申请材料。

3、乙方应客观、如实地告知委托代理事项的程序及风险，不得就代理事项的结果作出任何承诺。

4、乙方在代理过程中应向甲方通报本合同委托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在收到商标局/商评委审查意见或相关通知后 个工作日内转达甲方，并提供咨询意见和建议。

**第七条 违约责任**

1、乙方未按约定履行合同导致甲方无法实现委托目的的，乙方应退还所收取的费用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应予以赔偿。

2、因甲方不能按照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代理事项所需文件、信息，或有捏造事实、弄虚作假等情况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，应予以赔偿。

3、因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的约定支付各项费用的，每逾期一天甲方应按逾期支付价款的　 　%向乙方支付违约金。

4、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向商标局/商评委提交申请材料,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应予以赔偿。

5、其他： 。

**第八条 其他约定事项**

。

1. **争议解决方式**

双方发生争议的，可协商解决，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；也可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**（不愿意仲裁而选择向法院提起诉讼的，请双方在签署合同时将此仲裁条款划去）**。

**第十条 附则**

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，至代理事项完成后终止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甲方（签章）： | 乙方（签章）： |
| 证件号（ ）： | 注册号： |
| 联系地址： | 联系地址： |
| 邮政编码： | 邮政编码： |
| 联系人： | 联系人： |
| 电子邮箱： | 电子邮箱： |
| 联系电话： | 联系电话： |
| 传真： | 传真： |
| 日期： 年 月 日 | 日期： 年 月 日 |